

公募年度盘点系列之发行篇

年内新基金成立1847只创历史新高 近三万亿元资金流入基金发行市场

■本报记者 王思文

今年以来,基金净值曾遭遇重挫,公募基金行业随之迎来巨大考验。在“大考”面前,公募基金行业迎难而上,资产管理总规模登上25万亿元新台阶。

据《证券日报》记者梳理发现,截至12月27日,年内公募市场新成立1847只基金产品,较去年增加466只,创下历史新高;合计募集规模高达2.95万亿元,较去年募集总规模仅差1727亿元。

22只百亿元量级基金诞生 爆款自带三大特征

今年以来,虽然投资者对新基金的认购热情起伏不断,但总体来看仍延续火爆态势。

年内提前结束募集并启动比例配售的新基金产品多达141只。这些爆款产品大多是由头部基金公司主推,既有渠道和口碑优势,也有基金经理长期良好业绩做“护城河”。此外,此类产品首募规模也较大。其中就包括耳熟能详的南方兴润价值一年持有、广发均衡优选、易方达竞争优势企业等百亿元量级新基金。

数据显示,年内首募规模超过100亿元的基金产品共有22只,少于2020年的40只以及2019年的26只。值得注意的是,年内百亿元爆款基金主要体现三方面特点:一是仍聚集在广发基金、易方达基金等头部基金公司,在实力雄厚的投研能力及销售背景下,甚至有1只新基金认购金额超过千亿元(1月份发行的易方达竞争优势,认购规模达2398.57亿元);二是债基纷纷脱颖而出,在“固收+”策略迎资金热捧背景下,年内百亿元基金中有四成产品是债基;三是九成百亿元基金都诞生在上半年。有业内人士向记者透露,这与基金公司在产品设定且上报名时有意控制首募规模

不超过百亿元有关,目的是为了保护投资者利益。

回顾过去十年公募市场百亿元新发基金数量:2020年为40只、2019年为26只、2018年为14只、2017年为8只、2016年为12只、2015年为20只、2014年为5只、2013年为3只、2012年为13只、2011年无。由此可见,2021年,仍然算是百亿元新基金发行“大年”。

一位北京地区的公募基金基金经理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发行百亿元量级新基金的基金公司,在投研能力、渠道、口碑等方面均有明显优势。但投资者也要避免对此类产品有过高的收益预期。目前业内普遍认为基金规模与运作难度成正比,超百亿元规模基金意味着基金投资标的要更多,所需投研能力也更高。投资者在选择基金时首要逻辑应是‘风险适配’。”

今年新成立1847只基金 创年度历史新高

单从提前结募并启动比例配售来评定公募基金发行的火热还不够全面,新基金的成立规模也是重要的参考标准之一。

今年以来,公募发行市场延续“逢低布局”节奏,密集发行新基金产品。据Wind资讯数据显示,年内公募基金市场共成立1847只基金产品,比去年全年增加466只,创下年度历史新纪录;合计募集规模高达2.95万亿元,与去年全年募集规模仅差1727亿元。

但单只新基金的首募规模较去年明显下滑。《证券日报》记者梳理发现,今年全年平均单只新成立基金的募集规模约为16亿元,较2020年全年的22.62亿元相差较大,但比2016年至2019年全年平均单只发行份额的10.39亿元、9.35亿元、11.47亿元和13.86亿元均要高。

回溯基金发行历史可以发现,2015年是基金发行规模快速增长



的源头,达到1.29万亿元。而在此之前年度平均募集规模均保持在3000亿元左右。

业内人士表示,基金发行数量激增主要是因为股票市场与债券市场的阶段性机会、基金发行制度改革落地、大批创新产品出现等因素共同推动所致。此外,监管部门也在2021年多次发行行业规范管理“新规”,确保指数基金等新基金产品规范发展。

权益基金再挑大梁 多款创新产品助推发行

权益基金的募集规模仍然挑起了今年新基金发行市场的大梁。据Wind资讯数据显示,2021年共有1353只权益基金成立,占新成立基金总数的七成;募集规模达到1.68万亿元,占新基金募集总规模的六成。

一般情况下,新基金的建仓时间在1个月至2个月之间,这也就意味着若按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比例约60%计算,随着新基金的持续建仓入市,投资者将向股市带去约1万亿元的“资金弹药”。

值得关注的是,今年公募基金在产品创新上的多次突破,为新基金发行市场助力良多。首先是万亿元量级资本市场改革创新成果——基础设施公募REITs。6月21日,首批9只基础设施公募REITs正式上市,此后运行平稳,如今公募REITs已进入常态化发行,合计已有11只产品,首募规模达76亿元。

其次是指数基金。今年多只首批创新类指数基金产品上市,例如期现联动产品MSCI中国A50ETF及联接基金、“双创”指数基金、风电、稀土、有色金属等相关细分行业主题ETF等。同时,增强型ETF基金与ETF联接基金也纷纷

强势来袭。在ETF基金发行市场迅速发展背景下,国内权益类ETF规模首次突破万亿元大关。

再者是公募FOF基金。今年可谓是公募FOF基金快速发展的元年。全年新成立的公募FOF基金达91只,首募规模超过1160亿元,这也标志着公募FOF基金正式驶入发行“快车道”。

此外,在同类新基金发行的助推下,“固收+”基金规模也屡创新高;首批养老理财产品受热捧……2022年大幕将启,公募基金行业即将进入发展机遇期。业界有声音认为,新基金发行市场在资金热捧态势下,应聚焦投资主业,持续提升投资管理能力。而如何平衡基金规模、结构与发展质量之间的关系?如何真正成为服务实体经济和上亿家庭财富管理的中坚力量?是公募基金行业亟待解决的重要课题。

2021年商业银行永续债图谱: 中小银行是主力 系统重要性银行发行节奏突然提速

■本报记者 吕东

尽管2021年还未结束,但作为商业银行重要资本补充工具之一的永续债全年发行情况已经基本明朗。

据《证券日报》记者统计显示,年内发债银行数量及债券发行数量实现“双增长”。但由于发行永续债的银行中,中小银行占比最大且较去年进一步增加,受此类银行永续债发行额度较低影响,商业银行永续债发行总额度少于去年同期。

同时,值得注意的是,系统重要性银行在近两个多月的时间里发行永续债的力度明显提升。

年内63只永续债落地 同比增长近17%

随着广州银行、齐商银行于今日完成永续债发行并开始计息,2021年商业银行永续债发行队伍再添新力量。自2019年1月份首单商业银行

永续债上市以来,在政策推动下,银行永续债发行规模持续增加。今年银行对永续债依然青睐有加,发行节奏稳步加快。据本报记者统计,截至12月28日,年内共有50家银行发行多达63只永续债,相较于去年全年47家银行发行54只永续债的成绩,实现发债银行及发行数量“双增长”。其中,包括中行、台州银行、上饶银行、哈尔滨银行在内的13家银行更是接连完成两期永续债的发行。

尽管永续债发行持续大热,但记者也注意到,今年永续债合计发行额度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目前,商业银行年内永续债发行额度达5855亿元,较去年同期的6484亿元下降9.7%。之所以出现发债数量增长而发行额度下降的原因,与2021年中小银行大面积发行永续债相关。

据悉,尽管年内发行永续债的银行涵盖国有大行、股份行、城商行、农商行,甚至民营银行等所有类型,但这其中仍以中小银行为主。

数据显示,在今年发行永续债的银行中,国有大行、股份行数量仅有10家,其余银行则全部为中小银行,占比高达八成,较去年有所增长。由于中小银行的发行规模与国有大行、股份行相差甚远(中小银行发行额度绝大部分为数十亿元,最低的发行额度仅为1.5亿元),这也直接拉低了年内永续债发行总额度。

据银保监会披露的数据显示,截至2021年三季度末,城商行、农商行的资本充足率仅为12.96%和12.46%,低于国有大行、股份行的同期水平,资本补充需求仍较大。由于永续债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发行人其他一级资本,因此中小银行大面积发行永续债,也将有效提高其资本充足率水平。

“从2019年至今,永续债呈现缓步放量态势,发行此类债券的中小银行数量更是逐年增加。”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数字经济研究院执行院长盘和林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当前中小银行资本充足

率水平普遍偏低,各家银行均存在较高存贷差额,发行永续债将有效缓解此类银行资本充足率不足的问题。从目前来看,利用发行永续债补充资本充足率的效果较为显著。

系统重要性银行 两个多月来全力发债

尽管中小银行是年内永续债的发行主力,但随着10月中旬系统重要性银行名单公布,入选其中的“重要银行”随即也加快了永续债的发行节奏。

之所以年内永续债发行额度下降,除中小银行数量占比持续提升外,国有大行、股份行永续债“大单”的减少也是其中一个重要因素。据同花顺iFinD数据显示,年内永续债发行额度在百亿元及以上的共有14只;单只永续债发行额度500亿元及以上的只有2只,2020年全年则有4只永续债发行额度达到这一水平。例如,去年农业银行、邮储银行单笔永续债的额度分别高达850亿

元和800亿元。

10月15日,系统重要性银行名单正式出炉,而《系统重要性银行附加监管规定(试行)》(以下简称《附加监管规定》)也同时亮相,并已于本月初正式施行。该《附加监管规定》中明确指出,进入名单中的银行应满足一定的附加资本要求。

随着国内19家系统重要性银行名单的披露,位列此名单中的多家银行突然加大永续债的发行力度。据悉,自10月中旬名单出炉至今的两个多月时间内,就有7家银行发行永续债。

对此,东方金诚金融业务部高级分析师张丽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尽管这些系统重要性银行目前均符合附加资本要求,但也需要未雨绸缪,提前提升资本充足水平。受信贷规模快速扩张及入选系统重要性银行后对其各项经营指标特别是资本充足性的高要求影响,此类银行未来仍存在资本补充需求。预计未来系统重要性银行资本补充力度将延续增长态势。

严监管态势持续 年内18家信托公司合计被罚超6000万元

■本报记者 张志伟
见习记者 余俊毅

自资管新规发布以后,信托行业的监管态势日渐趋严,而合规经营也已成为目前信托行业的共识,尤其是在今年严监管态势下。《证券日报》记者据银保监会官网披露的罚单统计,今年以来,截至12月26日,其中涉及信托机构的共有18起,罚没金额合计超6000万元。

值得注意的是,年内信托罚单无论是在数量上还是在金额上均远超过往年。据悉,2020年全年有11家信托公司被罚,涉及总额逾1800万元;2019年有29家公司被罚,涉及总额达2700万元。

具体来看,四川信托罚款金额

创下信托行业最高纪录,达3490万元。除此之外,华澳国际信托和建信信托紧随其后,分别被罚566万元和400万元。

从处罚原因来看,四川信托因存在13项违法违规事实被罚,包括违规开展固有贷款及信托业务,资金流向股东及其关联方;违规开展固有贷款业务;违规开展非标资金池等具有影子银行特征的业务等。

而华澳国际信托因违规承诺信

托本金和收益、部分信托计划风险管控和后续管理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违规引入非金融机构推介系信托计划等9项违规行为被罚;建信信托因2011年末经批准违规设立两家非金融子公司被罚。

除此之外,在被罚的信托公司

中,也有公司先后两次收到罚单。例如兴业信托、中海信托半年内均收到两张罚单。其中,兴业信托因未有效落实尽职管理职责、未严格落实内核要求等问题被罚,两次合计罚款380万元;中海信托则因内控措施问题、两项业务统计错误问题被罚,两次合计罚款120.2万元。

对此,北京云亭律师事务所律师魏广林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年内信托机构受处罚的原因主要集中在委托推介机构管理、信息披露、产品和业务合规、公司治理等方面。

魏广林进一步表示,随着近年来信托产品不断逾期、爆雷,监管部门也在逐步出台相关管理措施,并加强对信托行业的监管处罚力度。

因此后续类似的监管措施会规范化、常态化。

距离资管新规过渡期结束仅剩不到一周的时间,信托行业向高质量发展转型及合规发展依然面临不小挑战。对此,北京财富管理行业协会特约研究员、内蒙古银行战略研究部总经理杨海平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部分信托公司转型仍面临三个难点:一是存量业务风险拖累,从而无力拓展新业务;二是业务资质限制,按照监管规定,新业务开办与监管评级、公司资本实力、净资产管理能力相挂钩,部分信托公司风险暴露、资本金实力不足,评级下调,因此难以推出新业务;三是传统业务结构下的人员素质无法适应业务转型。

杨海平指出,信托行业对员工

素质要求较高。资管新规下,对信托行业资金端、资产端均产生了影响,部分原有业务模式不成立,新业务模式对业务团队、风控团队的要求更高。部分信托公司面临着“旧业务不能做,新业务不会做”的窘境,队伍重建压力较大。

因此杨海平建议,应该将信托业转型、高质量发展纳入整个金融机构深化改革的框架下。一是推进信托公司兼并重组及增资扩股,引进战略投资者;二是利用市场化、法制化推进存量风险化解,打好存量风险化解攻坚战;三是围绕实体经济需要,围绕客户财富管理需要,推进业务创新;四是积极推进管理提升,包括战略管理、风险管理、薪酬激励机制等。



券业2021年度复盘系列报道(3)

2021年外资加速布局中国市场: 控股券商增至9家 21家外资背景券商排队“候场”

■本报记者 周尚仟

随着我国资本市场对外开放不断推进,目前,证券、基金、期货三大领域的外资股比限制全面放开,外资全资控股模式也顺利落地。

2021年,我国证券业迎来机遇与挑战。数据显示,年内外资控股券商数量已增至9家,其中包括首家外资独资券商——摩根大通证券(中国);此外,还有21家外资背景证券公司正在排队申请设立。

对此,川财证券首席经济学家、研究所所长陈雳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我国资本市场加速开放背景下,外资进入将促使我国金融市场竞争更加激烈,外资机构在业务、技术、管理、人才培育、风险控制等多方面发展更为成熟,相较于国内券商具备明显优势。”

21家外资背景证券公司 正排队申请设立

2019年7月份,国务院金融稳定发展委员会办公室发布《关于进一步扩大金融业对外开放的有关举措》,将原定于2021年取消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和期货公司外资股比限制的时点提前至2020年,并自2020年4月1日起正式实施。

在此背景下,A股资产长期配置价值得到充分体现;同时,众多外资机构表达出积极参与中国资本市场建设与发展意愿。

具体来看,年内已有2家外资控股券商正式对外展业。6月份,日资控股证券公司大和证券(中国)以及来自新加坡的合资券商星展证券,均获得中国证监会颁发的《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同月,瑞信方正证券也更名为“瑞信证券(中国)有限公司”。

据《证券日报》记者不完全统计,目前,外资控股券商数量已达9家,分别是摩根士丹利证券(中国)、瑞信证券、星展证券、大和证券、高盛高华证券、瑞银证券、汇丰前海证券、野村东方国际证券、摩根大通证券(中国)。

新设证券公司方面,今年4月份,花旗集团宣布将在包括中国在内的13个全球市场中退出个人业务,但会继续在中国市场积极寻求和评估符合自身优势和发展特点的新业务机会,包括寻求筹备一家证券公司和一家期货公司。12月2日,花旗集团申请设立花旗证券(中国)有限公司申请材料已被中国证监会接收。

随后12月24日,中国证监会对渣打银行(香港)有限公司设立独资证券公司渣打证券(中国)有限公司申请文件提出反馈意见,包括请补充说明是否已全面梳理渣打集团所控制机构受处罚或调查情况,进一步论证境外股东“近3年业务规模、收入、利润居于国际前列”,以及拟任总经理2011年至2021年任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资本市场部联席主管、董事总经理,为一级部门负责人,请提供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出具的相关工作证明,并明确相关职务的汇报路径、是否为一级部门负责人等。

据记者不完全统计,目前共有21家外资背景证券公司正排队申请设立。其中,2021年共有华夏证券、法巴证券(中国)、日兴证券、花旗证券(中国)等4家公司提交的资料被证监会受理,而尚在流程中的包括温州众鑫证券、云锋证券、粤港证券、瀚华证券等。

外资“鲑鱼” 年内动作频频

在资本市场双向开放、外资机构准大幅放宽背景下,外资“鲑鱼”年内动作频频。

不少外资取得在华合资券商绝对控股权后,还想“更上一层楼”。3月份,瑞银证券16%的股权在北京产权交易所官网挂牌转让,受让方瑞银集团所持瑞银证券的股份比例或增至67%;7月份,摩根士丹利持有摩根士丹利证券(中国)的股权比例提高至90%;8月份,中国证监会对摩根大通证券(中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摩根大通国际金融有限公司受让5家内资股东所持股权,成为摩根大通证券(中国)唯一股东的事项准予备案,这也标志着中国首家外资全资控股的券商将花落摩根大通证券(中国);此外,去年12月份,高盛已启动收购高盛高华100%股权程序,目前未有新进展。

为了取得更多业务资格,7月份,高盛高华在获批财富管理及自营业务资格,增加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证券自营、代销金融产品业务后,中国证监会又核准高盛高华通过子公司从事科创板、创业板跟投。此外,申港证券、东亚前海证券以及摩根士丹利证券(中国)均向证监会申请变更业务范围;最新进展方面,12月15日,证监会已核准申港证券融资融券业务资格。同日,证监会也核准了东亚前海证券融资融券业务资格以及通过设立东亚前海投资(上海)有限责任公司从事另类投资业务。

值得一提的是,中国证监会最新公布的证券公司“白名单”中,高盛高华、瑞银证券均榜上有名。

伴随经济全球化和资本市场改革的推进,我国资本市场进入全面开放的新格局。陈雳表示,“从机遇来看,外资机构进入我国将带动海外资金涌入,促进我国金融市场规模进一步扩大,市场机制不断完善,推动我国金融市场与国际接轨,为国内券商带来业务拓展、国际化等一系列的发展机遇。同时,外资机构还会带来更为先进的技术 with 业务模式、更为完善的管理与风险控制系统,有利于我国券商优化自身短板,提升业务水平。尤其从投研业务来看,海外大型金融机构具备完善的研究机制和评级体系,从业员专业能力整体较高,可加速国内券商投研专业化程度提升。”